

永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文件

永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试行）》、《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要求，现向社会公布 2023 年度永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信息公开年度报告。主要内容包含：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共六个部分。本报告由永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办公室结合有关统计数据编制。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电子版在永安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http://www.ya.gov.cn/>) 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 请联系: 永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办公室 (永安市燕江东路 1299 号, 邮编 366000), 联系电话: 0598-3631669, 电子邮箱: yatyjr@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永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 进一步规范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提高工作透明度, 建设法治政府, 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切实增强公开实效。我局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 成立以局长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 局机关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永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务信息公开领导小组, 坚持把退役军人最关心、最需要了解的事项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重点, 及时更新和完善“法定主动公开内容”“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等栏目, 不断拓展政府信息的公开范围和深度, 做到应公开的及时准确公开。

(一)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2023 年度我单位共制作信息 12 条, 其中主动公开信息数 4 条, 占比 33.4%; 依申请公开信息数 4 条, 占比 33.3%; 不予公开信息数 4 条, 占比 33.3%。主动公开信息中, 其他类信息 12 条, 占比 100%。历年累计主动公开信息数 20 条。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2023 年度我单位未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申请，历年共计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申请 0 条。具体详见本文表格。

（三）政府信息管理的情况

按照市政府的统一部署，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各项要求，着重抓好制度建设、平台维护、日常管理等方面，规范开展政务公开工作。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的情况

一是加大投入，与运维公司签订安全服务合约，以保证政府信息安全，指定专门工作人员专职负责网站的维护管理；二是加大政府网站建设力度，对网站每天进行读网阅网巡察，并及时对网站栏目进行更新。我局严格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精神，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对有关信息进行公开，2023 年共通过市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政府信息 4 条，向市档案局和图书馆报送政府信息公开信息 4 条。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的情况

一是建立、健全和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制度；二是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审批和保密审查制度；三是抓好工作任务落

实的月通报。自觉接受社会评议并将社会评议制度纳入政务公开专区制度建设体系并上墙，2023年度我局信息公开工作未发现责任追究、违反有关法律规定、造成不良影响或严重后果的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 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	0	0	0	0	0	0	0

		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 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	0	0	0	0	0	0	0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主要问题

一是由于退役军人事务工作涉及保密工作，主动公开的信息不多；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分类不够准确、明晰；三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和制度化有待进一步加强。

（二）改进措施

一是不断规范信息公开工作。围绕广大退役军人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继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动性、针对性和实效性，及时、全面、准确地公开部门各类信息。

二是提高信息公开工作质量。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规章制度办事，进一步增强依法公开和主动公开意识，加大宣传力度，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质量和效果。

三是加强信息公开督促检查。进一步强化责任，严肃纪律，提高依法行政水平和工作效率，加大信息公开执行情况和督促

检查，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有序推进，提高信息公开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 年度本机关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